

广东省药学会文件

粤药会〔2018〕116号

关于推动设立外科药师岗位的通知

各医疗机构：

药物是临床预防、诊断和治疗的重要手段之一，而药师是医疗机构合理用药的重要责任人。外科医师常专注于手术治疗，外科团队亦未常规配备多学科的成员，同时外科还涉及特殊药物的管理，因此，外科是药师进入临床的重要切入点。国内外文献表明，药师进入临床团队，对提高患者临床结局、降低医疗费用，具有显著的作用。

外科药师应着重解决围手术期的抗感染、抗血栓、镇痛、临床营养、血糖、血压管理和用药问题，以及激素的合理使用和麻醉、精神等特殊药物管理，全程关注外科相关药物的管理，并成为沟通内、外科医师的重要桥梁。

国家卫健委、本会制定的多个规范可作为外科药师的工作指引，如原国家卫计委的《抗菌药物临床应用指导原则》、本会的《药师与医师抗栓治疗协议推荐文本》、《肠内营养临床药学共识》、《肠外营养临床药学共识》、《围手术期血糖管理医-药专家共识》等。可将抗菌药物和肠内肠外营养的合理使用作为外科药师工作的切入点。本会将继续就外科药学工作制定相应的规范。药师应及时关注国内外有关的最新指南、共识、文献，结合所在医院的临床实际，不断提高工作能力。同时有效地与本院开设的药学门诊工作相连接，保证患者出院后监护的连续性。

各医疗机构应创造条件设立外科药师岗位，让药师进入外科医疗团队，为提高围手术期的合理用药水平共同努力！

